

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的规定和要求，变更相应的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本次会计政策具体变更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及变更时间

1、企业会计准则变更原因及变更时间

2017 年 7 月 5 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根据财政部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企业会计准则修订，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调整。

按照财政部规定的时间，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2、财务报表格式变更原因及变更时间

2019 年 9 月 19 日，财政部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以下简称“《修订通知》”），对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修订通知》的要求编制 201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根据上述《修订通知》的有关要求，公司需对原采用的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调整。

按照财政部规定的时间，财务报表格式变更于 201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开始执行。

（二）变更前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1、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2、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的有关规定。同时，公司将按照《修订通知》的要求编制 201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公司仍执行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一）企业会计准则变更的主要内容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修订内容主要包括：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在履行时分别确认收入；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二）财务报表格式调整的主要内容

根据财会〔2019〕16 号文件的要求，公司将删除原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等行项目。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企业会计准则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新收入准则的实施预计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净利润、总资产和净资产不产生重大影响。

（二）财务报表格式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财务报表格式的调整仅对财务报表列报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四、本次事项履行的决策程序及相关意见

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20年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了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公司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20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三）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2020年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八日